

凉州区 2019-2020 年新型农村社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发放镇贾家墩社区 100m³/d)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验收组验收意见

2025 年 12 月 1 日，凉州区发放镇人民政府在武威市组织召开了凉州区 2019-2020 年新型农村社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发放镇贾家墩社区 100m³/d 生活污水处理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凉州区发放镇人民政府）、施工单位（甘肃合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武威方健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甘肃康顺盛达检测有限公司）及 3 名特邀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检查意见，经本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现将本项目验收意见公示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凉州区 2019-2020 年新型农村社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发放镇贾家墩社区 100m³/d）

建设单位：凉州区发放镇人民政府

建设性质：改建

建设地点：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发放镇贾家墩社区

项目总投资：本项目环评阶段凉州区 2019-2020 年新型农村

社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投资为 3863.44 万元，环保总投资为 175.1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4.53%；其中发放镇贾家墩社区污水处理站工程总投资未列明，环保总投资为 10.03 万元。项目实际总投资 59.09 万元，环保实际投资为 10.63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17.99%。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本项目属于凉州区 2019-2020 年新型农村社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中 2020 年工作任务（第一期）建设内容之一。本项目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获得武威市生态环境局凉州分局出具的<关于对凉州区 2019-2020 年新型农村社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凉发〔2019〕63 号）。各项环保设施已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文件要求落实。项目履行了环评审批手续，本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变更了排污登记表，排污登记表编码：91620602MAE3WYU54X001X。项目于 2020 年 5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6 月建成。实际建成日处理能力 100m³/d 发放镇贾家墩社区污水处理站。目前该项目主体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环保验收监测条件。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存在如下变更：

环评要求污泥经压滤脱水后委托武威市亿利清洁能源公示进行无害化处理；实际运行过程中污泥将直接定期交由武威中盛利达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理直接做为沼气沼肥工程原料资源化利用，未建设污泥脱水设施。

经参照《关于印发淀粉等五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

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4号）》—水处理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工程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项目运营期间废气主要为各池体散发的无组织废气（污染因子主要为 NH_3 、 H_2S 和臭气浓度）。项目污水处理站的处理单元调节池、生化反应池（ $\text{A}^2\text{O}+\text{MBR}$ ）等均为地下池体，采取加盖措施，并对厂区周围进行绿化，吸收（吸附）产生的恶臭气体。

根据验收检测结果，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 <10 （无量纲）， H_2S 、 NH_3 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0.024\text{mg}/\text{m}^3$ 和 $0.105\text{mg}/\text{m}^3$ ，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4 二级标准（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NH_3 ： $1.5\text{mg}/\text{m}^3$ ； H_2S ： $0.06\text{mg}/\text{m}^3$ ）。

2、废水

项目运营期主要是处理发放镇贾家墩社区居民生活污水。经现场检查，发放镇贾家墩社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采用“格栅+调节池+ $\text{A}^2\text{O}+\text{MBR}$ +消毒（次氯酸钠）”，尾水经清水池暂存后通过管道（明管）用于周围绿化带及区域绿化。

根据检测结果，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尾水监测浓度最大值为 pH7.5；化学需氧量值 $90\text{mg}/\text{L}$ ；悬浮物 $9\text{mg}/\text{L}$ ；氨氮 $1.42\text{mg}/\text{L}$ ；总磷 $2.63\text{mg}/\text{L}$ ；总氮 $13.5\text{mg}/\text{L}$ ；动植物油未检出；尾水检测浓度均满足《甘肃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62 4014-2019）中三级 A 标准。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水泵、鼓风机、搅拌机等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墙体隔音、地下池体布设、基础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

根据验收检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0.3dB (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1.8dB (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60dB (A)；夜间 50dB (A)。

4、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污水处理系统栅渣、污泥、MBR 膜清洗废液。

项目产生的栅渣定期送往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交由武威中盛利达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理。MBR 膜清洗废液含酸和碱，属于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验收结论

经验收小组综合评议，同意凉州区发放镇人民政府凉州区 2019-2020 年新型农村社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发放镇贾家墩社区 100m³/d）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单位（公章）：凉州区发放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12 月 1 日